

证券代码：870142

证券简称：锐思爱特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1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李言生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相关内容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5 人，出席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邵宁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原董事周建华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周建华先生辞职后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选举邵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自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邵宁，本科学历，2005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就读于中国人民解放军装甲兵工程学院；2009 年 7 月至 2012 年 5 月，担任北京大学文化产业研究院影视中心，项目经理，兼任《纳税人报》社长助理；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5 月，担任中外名人文化产业集团公关部高级客户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7 月，担任北京英智锐思咨询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3 月，担任公司高级客户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4 月担任公司客户总监，2018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贺行舟先生为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原监事会主席周敏女士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监事主席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周敏女士辞职后会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选举贺行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主席，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自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贺行舟，高中，2005-2008 北京五中，2008-2012 南开大学数学系（肄业）；

2013-2016 担任北京英智锐思咨询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6 至今担任公司高级顾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的调整，并结合当前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进一步降低运营管理成本，提高决策效率，经慎重考虑，公司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其他股东进行沟通与协商，并已就该事项初步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使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保护。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全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提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申请；

（2）起草、批准、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办理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各项手续和其它有关事项；

（4）以上授权事项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编号：2020-039 号（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也迪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高甦岫、万银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周建华	董事	离职	2020 年 11 月 23 日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周敏	监事会主席	离职	2020 年 11 月 23 日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邵宁	董事	任职	2020 年 11 月 23 日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贺行舟	监事会主席	任职	2020 年 11 月 23 日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锐思爱特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3 日